**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

**布置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采　购　文　件**

**采购人**：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

## 代理机构: 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二〇年六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第2页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4页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第5页

第四章　　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第13页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第16页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第18页

第七章　　合同条款（格式）—————————————第19页

第八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第23页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的委托，就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项目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本项目为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项目，最高限价为 150000元。（详见招标文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营业执照中包含相关经营范围（广告设计、制作等）；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磋商文件获取信息：**

1、采购文件在“江阴市人民政府网-高新区-通知公告： http://www.jiangyin.gov.cn/gxq/tzgg/index.shtml” 在本公告附件中自行下载，资料[费用300元人民币，](http://www.jiangyin.gov.cn/ggzy/%E2%80%9D%E7%9A%84%E2%80%9C%E9%99%90%E9%A2%9D%E4%BB%A5%E4%B8%8B%E9%A1%B9%E7%9B%AE%E6%8B%9B%E6%A0%87%E2%80%9D%E6%88%96%E4%B8%AD%E5%9B%BD%E6%B1%9F%E9%98%B4%E5%85%9A%E6%94%BF%E9%9B%86%E7%BE%A4%E7%BD%91http:/www.jiangyin.gov.cn/c/xzzl.shtml%E5%85%AC%E5%91%8A%E4%B8%8B%E6%96%B9%E9%99%84%E4%BB%B6%E8%87%AA%E8%A1%8C%E4%B8%8B%E8%BD%BD%E8%B5%84%E6%96%99%E3%80%82%E8%B4%B9%E7%94%A8300%E5%85%83%E4%BA%BA%E6%B0%91%E5%B8%81%EF%BC%8C%E5%BC%80%E6%A0%87%E5%89%8D%E7%8E%B0%E5%9C%BA%E9%80%92%E4%BA%A4%E3%80%82)开标前现场递交。

2、请及时关注“江阴市人民政府网”是否有变更信息，我们将通过网站及时发布更正信息。

**五、磋商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1、磋商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0年7月13 日　下午14:10起

2、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0年7月13日　下午14:40止

**3、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地点：高新区实验中学二楼行政会议室**

**六、评审有关信息：**

1、评审时间：2020年 7月13日　下午14:40起

**2、评审地点：高新区实验中学二楼行政会议室**

**七、本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

**八、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吴青

联系电话：0510-86551515

联系地址：江阴市名贤路89号赞缘坊E座4楼

**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

联 系 人：黄主任

联系电话：15061787780

联系地址：江阴市石山路46号

有关本次采购活动方面的问题，可来人、来函（传真）或电话联系。

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 6月30日

**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项目  采 购 人：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 2 | 代理机构：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阴市名贤路89号赞缘坊E座4楼 |
| 3 |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
| 4 |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开标后60天 |
| 5 |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0年 7月13日　下午14:10 —— 14:40 止  截止期后的磋商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地点：**高新区实验中学二楼行政会议室** |
| 6 | 评审时间：2020年 7月13日　下午14:40起  评审地点：**高新区实验中学二楼行政会议室** |
| 7 | 确定成交单位时间：评审结束后 |
| 8 |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份数：1份  磋商响应文件副本份数：2份 |
| 9 | **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吴青  联系电话：0510-86551515  联系地址：江阴市名贤路89号赞缘坊E座4楼  **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  联 系 人：黄主任  联系电话：15061787780  联系地址：江阴市石山路46号  有关本次采购活动方面的问题，可来人、来函（传真）或电话联系。 |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遵循原则：

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充分反映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

2、磋商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是指供应商的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有效登记证明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3、供应商应应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采购文件各项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报价无效。

4、磋商文件仅作为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使用。

5、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1、供应商如有需要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澄清的问题，请于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接收时间前三天以书面形式提出，并送至代理机构，并将电子文档形式发至邮箱：[756710679@qq.com](mailto:492598435@qq.com)。

2、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或修正：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视采购具体情况，可延长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如需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且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更正公告，用书面形式或邮件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方，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逾期不回视同收到此书面通知。因供应商未尽注意义务，未及时全面地关注更正公告导致其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代理机构要求，而造成的损失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未成交）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由下列部分组成：

（1）**\***响应函；

（2）**\***项目报价总表；

（3）**\***报价明细表；

（4）**\***项目方案；

（5）**\***基本服务承诺书；

（6）**\***资格证明文件：

**文件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复印件）

**文件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文件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文件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磋商响应文件且亲自参与的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人必须提供本单位连续6个月（且至少包含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

**文件5：**（投标人）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7）评分标准中对应的其它所需证明材料

（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①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②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若遇年检、换证等未能提供的情况，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新成立的单位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相关证明即可。提供以人事代理、控股子公司等代收代缴形式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属于无效证明文件。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遇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可不具备的，必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或相关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

六、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1、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2、磋商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3、供应商竞争性磋商一律以人民币为竞争性磋商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4、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部分，应由供应商按给定格式提供，不得更改。

5、磋商响应文件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

6、磋商响应文件统一用A4纸，份数为正本一份，副本二份，须装订成册并加以密封，密封袋表面应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和地址、“请勿在竞争性磋商开始之前启封”的字样，并加盖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公章。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7、磋商响应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和潦草之处，如有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签章。

8、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应加盖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签字须为全名，否则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9、竞争性磋商的有效期为评审后60天。

10、竞争性磋商费用自理。

11、供应商所递交的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均按保密文件处理，不予退还。

七、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确认：

**（一）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1、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期限、地点送达的；

7、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未实质性响应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8、磋商响应文件中同一方案有选择性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9、不响应磋商文件中的付款方式的；

10、投标时未携带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备查的

**（二）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恶意串通，其磋商响应文件无效，并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2、评审活动开始前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情况；

3、供应商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

5、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磋商；

6、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7、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磋商或者放弃成交；

8、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9、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0、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采购事宜；

1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12、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八、磋商、评审：

磋商、评审工作由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组织。

具体磋商、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组建有关专家组成的磋商小组，参加评审的专家实行回避制度。

2、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磋商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为有利于评选审查，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可随时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过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以书面形式做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署。

4、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做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报价总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总表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正本和副本的内容和资料应当一致，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磋商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磋商小组讨论、确定磋商程序和磋商内容。

6、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7、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有实质性变动，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如有负偏离，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九、确定成交单位：

1、磋商小组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在3家成交候选单位中，依法确定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确定成交供应商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磋商、评审及确定成交单位的整个过程均由相关部门进行现场监督。

4、采购人不负责向任何供应商说明成交或不成交的原因。

十、质疑处理：

1、供应商质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处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7）质疑函格式请到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Users\ADMINI~1\AppData\Local\Temp\%W@GJ$ACOF(TYDYECOKVDYB.pnghttp://www.jiangyin.gov.cn/ggzy/）网站的“政府采购——＞资料下载”中下载《质疑书格式》；

（8）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仅限于原件）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4、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时，以非书面形式、属于对采购文件解释澄清范围、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外提交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6、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时，以非书面形式、对采购文件、评审标准、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外提交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未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或在磋商活动中本身权益未受到损害或从磋商活动中受益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也不予受理。

7、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8、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十一、采购项目的终止：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采购人将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以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十二、磋商保证金：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十三、成交无效的确认：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

十四、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合同签署前，成交单位向采购单位缴纳**/**履约保证金。

3、有关部门监督合同的履行，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的问题，同时对售后服务进行评价。成交供应商未履行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义务，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作出相应处理，不可抗力除外。

4、合同履行期间，成交供应商若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者具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将被取消其成交资格。采购人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十五、付款方式：见项目要求。

十六、政策功能：

1、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本项目，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采购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75号）。

如果磋商产品和服务属于小、微型企业产品和服务，需要提供磋商产品生产企业以及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磋商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磋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同一供应商，上述三项价格扣除优惠不得重复享受。

5、若为联合体磋商，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联合体享受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供应商对提供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7、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若提供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所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8、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参加，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第四章　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各投标单位请自行前往勘察现场，以了解清楚现场条件后进行投标。

**二、设计制作要求**

1、关于标牌设计：作为校园文化的每一块标牌的内容都各不相同、甲方提供每个标牌的用途和那方面的要求，乙方按相关内容来文字组织，插图配色及设计，符合校方要求、然后制作、安装。

2、教室标语、国旗、走廊标语、学风、教风、连廊文化、楼梯标语、楼层牌、厕所标语：规格栏里加上厚度1.5mm单层PVC,连廊文化是双层1.5mmPVC.uv. 连廊文化配上亚克力雕刻字, 楼层牌圆形直径40厘米。

**三、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材料工艺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门牌 | 295\*124mm | 铅合金汽车烤漆 | 块 | 100 |  |
| 2 | 教室标语 | 12cm\*40cm | pvc.uv | 幅 | 70 | (17教室+18实验室）\*2 |
| 3 | 国旗 | 70cm\*50cm | pvc.uv | 幅 | 35 | 17教室+18实验室 |
| 4 | 走廊标语 | 120cm\*40cm | pvc.uv | 幅 | 80 | (17教室+18实验室)\*2 +5个办公室 |
| 5 | 学风 | 50cm\*40cm | pvc.uv | 块 | 136 | 17教室\*8 |
| 6 | 教风 | 50cm\*40cm | pvc.uv | 块 | 48 | 6办公室\*8 |
| 7 | 连廊文化 | 7.6m\*2m | pvc.uv | 幅 | 12 | 12块连廊 |
| 8 | 学生学习园地 | 1.2m\*1.2m | 软木 | 块 | 34 | 17教室\*2块 |
| 9 | 学生学习园地 | 4m\*1.2m | 铅合金 | 块 | 35 | 17教室+18实验室 |
| 10 | 消防栓标语 | 60cm\*80cm | 写真 | 幅 | 46 | 46个消防栓 |
| 11 | 班级荣誉 | 90cm\*58cm | 实木.亚克力 | 幅 | 48 |  |
| 12 | 楼梯标语 | 55cm\*40cm | pvc.uv | 幅 | 20 |  |
| 13 | 楼层牌 | 55cm\*40cm | pvc.uv | 幅 | 20 |  |
| 14 | 总体布局牌 | 180\*140cm | 铝合金UV | 块 | 1 |  |
| 15 | 办公室字画 | 60\*90cm | 铝合金包边镜框 | 块 | 12 | 6办公室\*2 |
| 16 | 厕所标语 | 50cm\*40cm | pvc.uv | 块 | 48 | 24个厕所\*2 |

**四、磋商响应文件中需递交的成果有关要求**

1、投标单位需提供投标设计方案文本三套（一正二副），A3规格；基本要求如下：

(1) 文字说明：设计理念、布局思路、展示手段、材料工艺等；

(2)分析图纸：布局总平面图，展陈效果图，尺寸工艺图。

**五、交货（完工）时间：**

1、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对图纸可提出细微调整意见，中标单位修改优化后经采购人确认方可实施。

2、施工工期：30个日历天内。

**六、交货（服务）地点：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投标单位负责免费保修，保修期1年，自采购单位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中标单位负责对工程质量实施免费维修。

2、在产品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单位保证在接到通知工作日的1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更换或退货，费用由投标单位负责。如投标单位在接到通知工作日的12小时内没有答复或处理问题，则视为投标单位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保修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紧急情况须2小时内到达处理完毕。如不可抗力、采购单位人为、自然灾害等原因引起的损坏由投标单位负责维修，采购单位承担费用。

**八、付款方式：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不计息）。**

**有关说明**

1、合同总价（即成交最终价）包括全部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设计、制作、布置、采购、供货、运输、装卸、保管、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

2、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清单中所列除设备外的施工工程量有可能增加或减少，投标单位必须根据现场勘察情况形成准确的报价方案，采购单位在工程结束后不支付中标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3、中标单位必须对整个项目安装调试施工等的安全负责。中标单位负责及其在工地及运行期间的一切人员的人身安全及一切保险，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应由中标单位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中标单位应为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任何人员的伤亡所导致的损失和索赔进行保险，并能使采购单位依此保险得到保障而免除损失、索赔或诉讼。

4、产品验收：产品经调试安装结束后，中标单位先进行自验，自验合格后，应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进行验收。采购单位按照《江阴市政府采购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如发现货物短缺、质次、损坏、与招标文件及质量要求和标准、产地和规格等不符合问题，由中标单位立即无条件为需方调换或补齐，同时由中标单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工期延误等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对验收情况进行监督，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

5、如评审时出现分歧，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6、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或修正，均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依据为准。

7、采购人对本次招标结果不作任何解释。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按照评审标准评定供应商的分值；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并按高低顺序排列，推荐3家成交候选单位，依法确定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若得分相同，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注：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评 分 细 则 | | 分值 |
| 1 | 价格分  （50分） | 磋商报价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50分 | 50分 |
| 二 | 技术部分（40分） | 1、技术方案 | （1）整体实施组织方案比较：方案可操作性强，方案完善得3分，方案可操作性较强，方案较完善得2分，方案可操作性一般，方案一般得1分，无方案的不得分。  （2）主要安装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比较：方案可操作性强，工期保证措施方案完善得3分，方案可操作性较强，工期保证措施方案较完善得2分，方案可操作性一般，工期保证措施方案一般得1分，无方案的不得分。  （3）安全、文明措施比较：方案可操作性强3分，方案可操作性较强2分，方案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无方案的不得分。  （4）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比较：方案可操作性强，质量可控性强得3分，方案可操作性强，质量可控性较强得2分，方案可操作性一般，质量可控性一般得1分，无方案的不得分。 | 12 |
| 2、方案效果图 | 方案效果图表现清晰，真实反映空间效果、材质和色彩，可实施性强进行综合评审：  效果图全面，真实反映空间效果。材质和色彩清晰，可实施性强。得13-18分；  效果图基本完整，基本能反映空间效果。材质和色彩较为清晰，有一定实施性强。得6-12分；  效果图基本能反映空间效果。材质和色彩表达一般，实施性一般。得1-5分。 | 18 |
| 3、售后服务 | （1）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体系的完备性、维修供应保障的可靠性比较，技术力量可靠并具有专业的售后服务管理师；方案可操作性强，方案完善得4-5分，方案可操作性较强，方案较完善得2-3分，方案可操作性一般，方案一般得1分，无方案的不得分。  （2）售后服务的范围及售后服务维修响应及完成时间情况比较，服务响应效率最短，范围最广、服务内容最全面得4-5分，服务响应效率较短，范围较广、服务较全面得2-3分，服务内容一般得1分，服务响应效率一般，范围一般、服务一般得1分，未描述不得分。 | 10 |
| 3 | 商务部分（10分） | 1、企业实力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每具备一项得1分，最高为4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 | 4分 |
| 2、业绩 | 投标单位2017年1月1至今承担的文化布置类项目，每具备一项得2分，最高6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6分 |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

招标人（采购人）：

中标人（中标方）：

1. 政府采购编号：
2. 采购内容：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
3. 中标总金额：（大写） 　 ；

（小写） 　　　　　　　 ，

按实结算项目的结算金额以项目完成后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

1. 质量和包装要求及验收标准：
2. 交货期或完工期：
3. 交货地点和方式：
4. 货款支付步骤和办法：
5. 售后服务：
6. 违约责任：
7. 解决争议的方式：
8. 其它事项：
9. 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及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1. 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  |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 　 （盖章） |  | 乙方（供应商）：（盖章） |
| 地址： |  | 地址： |
| 法定（授权）代表人： |  | 法定（授权）代表人：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  |  |

第七章　合同条款（格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项目采购清单：

3、其他：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　　　　　　　（小写），　　　　　　　　（大写）。

分项价款如下：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有另行规定的除外。）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磋商文件；

（2）磋商响应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成交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货及验收

1、交货方式及日期：

2、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标准和乙方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根据《江阴市政府采购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程序组织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及磋商响应文件所规定及承诺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运行、维护等；

（2）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乙方承诺的售后服务：

4、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8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2、付款方式：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2、

3、

4、

5、

6、

7、

8、

9、

10、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3）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4）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2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第八章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项目

供 应 商：

二○二○年 月 日

一、响应函

致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

我方收到贵方竞争性磋商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项目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

1、愿意按照磋商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 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项目 ，报价详见《项目报价总表》。

2、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评审后60天。

3、我方愿意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原始资料及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资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4、我方认为你们有权决定成交供应商。

5、我方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同意按相关法规和有关文件规定处理。

6、我方认可并遵守采购文件的所有规定，放弃对磋商文件、评审办法、评分细则及配分提出质疑的权利。

7、如我们在磋商截止期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遵守磋商承诺或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将接受相应处罚。

8、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项目。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二、项目报价总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项目 |
| 项目总价  （单位：元） | 小写：­­  大写：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材料工艺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金额(元） |
| 1 | 门牌 | 295\*124mm | 铅合金汽车烤漆 | 块 | 100 |  |  |
| 2 | 教室标语 | 12cm\*40cm | pvc.uv | 幅 | 70 |  |  |
| 3 | 国旗 | 70cm\*50cm | pvc.uv | 幅 | 35 |  |  |
| 4 | 走廊标语 | 120cm\*40cm | pvc.uv | 幅 | 80 |  |  |
| 5 | 学风 | 50cm\*40cm | pvc.uv | 块 | 136 |  |  |
| 6 | 教风 | 50cm\*40cm | pvc.uv | 块 | 48 |  |  |
| 7 | 连廊文化 | 7.6m\*2m | pvc.uv | 幅 | 12 |  |  |
| 8 | 学生学习园地 | 1.2m\*1.2m | 软木 | 块 | 34 |  |  |
| 9 | 学生学习园地 | 4m\*1.2m | 铅合金 | 块 | 35 |  |  |
| 10 | 消防栓标语 | 60cm\*80cm | 写真 | 幅 | 46 |  |  |
| 11 | 班级荣誉 | 90cm\*58cm | 实木.亚克力 | 幅 | 48 |  |  |
| 12 | 楼梯标语 | 55cm\*40cm | pvc.uv | 幅 | 20 |  |  |
| 13 | 楼层牌 | 55cm\*40cm | pvc.uv | 幅 | 20 |  |  |
| 14 | 总体布局牌 | 180\*140cm | 铝合金UV | 块 | 1 |  |  |
| 15 | 办公室字画 | 60\*90cm | 铝合金包边镜框 | 块 | 12 |  |  |
| 16 | 厕所标语 | 50cm\*40cm | pvc.uv | 块 | 48 |  |  |
|  | **合计** |  | | | | |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项目方案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自行拟定针对本项目的详细项目服务方案：

1、技术方案

2、方案效果图

3、售后服务

五、基本服务承诺书

一、我单位确保按中标结果确定价格及时提供服务。

二、承诺的服务：（质保期、交货日期、是否响应付款方式等）

三、要求招标人提供的配合：

四、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若无，表示同意全面按照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执行）

五、我单位在发生未履行所作承诺义务的情况时，无条件接受按有关规定进行的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特授权 代表我公司（单位）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参与评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你处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通讯地址：

被授权人签名：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必须提供本单位连续6个月（且至少包含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  |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 |

七、（投标人）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

我公司（单位）参加本次江阴高新区实验中学新建教学楼二期文化布置项目的投标，作如下资格声明：

1、我公司（单位）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2、我公司（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我公司（单位）不具有违反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情形。

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　　　　　　　　　　　　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的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